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井食品”或“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国力民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力民生”）持有安井食品 87,985,91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收到控股股东国力民生《关于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国力民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即不超过 14,664,700 股。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福建国力民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以上 第一大股东	87,985,919	30%	IPO 前取得：87,985,919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福建国力民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不超过：14,664,700股	不超过：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664,7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4,664,700股	2023/2/21 ~ 2023/8/20	按市场价格	安井食品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国力民生对安井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减持承诺：自安井食品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国力民生持有的安井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安井食品回购国力民生持有的安井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②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安井食品股票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③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国力民生每个会计年度减持安井食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上一年度末总股本的 5%。国力民生减持所持安井食品股份将通过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相结合的方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国力民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上述承诺现已失效。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背此前承诺的情形。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国力民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